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本次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或网络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，实际参会监事 3 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会议不涉及主持人及现场列席人员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龙珍珠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

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1-01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 月 23 日